

一年真理追求「聖經閱讀、書報追求」共同進度表 (第 18 週 10/5~10/11)

10/5 主 日 (第 120 日)	讀經 王上三~五 路二二 24~46	【進入事實】 1. 當耶和華在基遍向所羅門顯現時，祂說，我當賜給你什麼？你可以求。這時，所羅門向神求什麼？神又答應給他什麼？（王上三 5~14） 2. 在列王紀上四章，聖經記載猶大人和以色列人眾多，如同海邊的沙那樣多；也描述神賜給所羅門什麼，也如海邊的沙那樣不可測量？（王上四 20，29） 3. 所羅門王向推羅王希蘭求什麼，來幫助他為耶和華建殿？（王上五 1~6） 4. 主耶穌對西門說，撒但得著門徒們，好篩你們像麥子一樣。但主耶穌已經為西門祈求，叫他至終能如何？（路二二 31~32）
	背經 路二二 31~32	
【信息摘錄】 ➤ 列王紀上三章四節說：「所羅門王上基遍去獻祭，因為在那裡有極大的邱壇；他在那壇上獻一千犧牲作燔祭」。就在獻祭之後的夜間，耶和華在夢中向他顯現。他求神賜他智慧，神就應允他所求的；他所沒有求的，神也賜給他。他夢醒之後，立刻作什麼事情？「他就回到耶路撒冷，站在耶和華的約櫃前，獻燔祭和平安祭，又為他眾臣僕設擺筵席。」（王上三 5~15）我們再看歷代志下一章三至四節：「所羅門和會眾都往基遍的邱壇去，因那裡有神的會幕，就是耶和華僕人摩西在曠野所製造的。只是神的約櫃，大衛已經從基列耶琳搬到他所預備的地方，因他曾在耶路撒冷為約櫃支搭了帳幕。」此時會幕已在基遍，只是約櫃已經不在那裡了。問題就是在這裡：在基遍有會幕，但是約櫃是在耶路撒冷。所以所羅門得了智慧之後，第一件事，就是回到耶路撒冷在約櫃前獻祭，他不再繼續在基遍獻祭了。 ➤ 這是所羅門的一個大轉變。從表面看來，在示羅的帳幕，有祭壇，有洗濯盆，有燈臺，有桌子和陳設餅，有燒香的金壇，只是沒有約櫃而已（在基遍的會幕，也就是本來在示羅的會幕，因為歷代志下一章三節明說，在基遍的會幕，「就是耶和華僕人摩西在曠野所製造的」）。人以為有無約櫃沒有多大關係。殊不知約櫃是代表神的同在，沒有神的同在，其餘的雖然好，卻不能滿足主的心，也不能滿足我們的心。所羅門在沒有得著主的顯現之前，他不知道，也不感覺約櫃的重要；可是他蒙主向他顯現之後，他覺悟了，主的同在是比什麼都寶貴，他就回到耶路撒冷，站在耶和華的約櫃前獻祭了。他在基遍不過是獻燔祭，他現在是獻燔祭和平安祭，並且為他的眾臣僕設擺筵席。哦，在神面前的敬拜才是真敬拜，在神面前的交通才是真交通，在神面前的喜樂才是真喜樂，這是所羅門所經歷的，也是許多認識主的人所經歷的。哦，約櫃，寶貴的約櫃，認識你的人，就要尋找你，就要站在你的面前敬拜了。等到所羅門把聖殿造好，把約櫃安放在聖殿裡，約櫃就又成了聖殿的中心了（代下五 1~9）。（十二籃，約櫃的歷史）		

10/6 週 一 (第 121 日)	讀經 王上六~七 路二二 47~71	【進入事實】 1. 當所羅門王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，耶和華的話臨到他，向他說了什麼？（王上六 11~13） 2. 為了建造聖殿，所羅門找了哪一位工匠來為他作工？他母親是屬於哪一支派？（王上七 13~14） 3. 聖殿中有兩根銅柱，這兩根銅柱的名字是什麼？（王上七 15~22） 4. 當耶穌被抓拿之後，天一亮，長老與祭司長問他，你若是基督，就告訴我們。主耶穌如何回答？他們再問，你是神的兒子麼？主又如何回答？（路二二 66~71）
	背經 路二二 42	
【信息摘錄】 ➤ 神如何計算我們的年日？使徒行傳十三章十八節到二十一節，從以色列民出埃及到所羅門建聖殿共有多少年？它說：「在曠野容忍他們約有四十年，……此後給他們設立士師，約有四百五十年，……後來……掃羅給他們作王四十年，既廢了掃羅，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王（有四十年）。」請問共有幾年？四十年加四百五十年是四百九十年，四百九十年再加上二個四十年，就是五百七十年，五百七十年再加上所羅門三年（建殿時），乃是五百七十三年。所以從出埃及一直到所羅門作王第四年初，建聖殿的時候，共有五百七十三年。再看列王紀上六章一節如何說：「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四百八十年，所羅門作以色列王第四年西弗月就是二月，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。」這裡是說四百八十年，不是五百七十三年，竟然差了這麼多。九十三年！那若不是使徒行傳記錯了，就必定是列王紀的地方記錯。不然那裡會差這麼多年數呢？所以這兩處必定有一處錯，或者二處都錯。但不。屬靈的原則是一樣的。 ➤ 我們看使徒行傳中所記的：出埃及四十年是不錯，掃羅的四十年也是不錯的，大衛的四十年也不會錯的。建殿是在所羅門作王第四年初，所以只過了三年。這些年都是不會錯的，因為都是猶太人掌權。可是在士師的時代中，以色列人被擄有好幾次，現在讓我們來看他們作亡國奴共有幾年？士師記三章八節：「所以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，就把他們交在米所波大米王古珊利薩田的手中，以色列人服事古珊利薩田八年。」這是第一次的亡國，共有八年之久。第二次是記在本章十四節：「以色列人服事摩押王伊磯倫」共「十八年」。四章二至三節，「耶和華就把他們付與在夏瑣作王的迦南王耶賓手中；他的將軍是西西拉，住在外邦人的夏羅設。耶賓王有鐵車九百輛，他大大欺壓以色列人二十年。」這可算為第三次的亡國，因為那時以色列人自己沒有士師，完全是在外邦人的手下。六章一節：「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耶和華就把他們交在米甸人手裡七年。」這是第四次，共有七年。還有一次是在十三章一節：「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耶和華將他們交在非利士人手中四十年。」所以以色列人失去自由，亡國服事外邦共有五次。共有幾年呢？八年加十八年，加二十年，加七年，再加四十年，共有幾年呢？不多，不少，剛巧九十三年，與使徒行傳十三章和列王紀上六章的差數完全相同，大家都是九十三年，可見保羅把那九十三年算在內，列王紀上把這些年不算了，所以只有四百八十年，其實是有五百七十三年呢！ ➤ 為什麼把這九十三年不計算在內呢？因為這些乃是遺失的年數。哦！什麼時候我們被擄，失去自由，順服外邦，自己沒有士師，那些時候，就沒有歲數可計。我們不只未得重生時是死的，就是得救，有永生後，也有許多的時日在神是看為死的。就是你現在屬神了，被救出來了，如果被世俗纏累擄到摩押；如果作了奴僕，受了捆绑，不能自由地事奉神；那些時日，就是不能稱為神兒子的時日，都不能算為數。凡順服人的時候，就是在神以外有所事奉的時候，是丟掉了的。我們該算算，自從得救後至今，有幾天可算是我們自己的呢？是自由的呢？是不受人的支配的呢？在神面前能算為數的可有幾天呢？或者說，也許你信主已有五年或八年、十年了，你在這些年之中有多少日子是糊塗過的呢？要打多少折扣呢？哦！我們空花的時日太多了，不知道這許多年中在神前能算數的，合起來夠一		

<p>年麼？我們跟隨己意過的日子，隨著人意過的歲月，墮落的時間，都是被忘記的。哦！讓我們自己問看，「我這個人在神的面前有沒有日子過呢？」「我已經是重生了，恐怕已經有好幾年了，但是其中有多少是白花了的呢？神所算得數的有幾多呢？」哦！凡作奴隸，失去交通的時日，都是失去的。哦！你在神面前到底有幾天呢？這是一件頂重要的事！（十二籃，屬靈年日的計算）</p>		
<p>10/7 週 二 （ 第 122 日 ）</p>	<p>讀經 王上八~九 路二三 1~25</p>	<p>【進入事實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聖殿建造完成，祭司將耶和華的約櫃抬進內殿，當祭司從聖所出來的時候，有什麼樣的情形發生？（王上八 1~11） 2. 所羅門為著聖殿向神禱告，他認識天和天上的天尚且容不下神，何況他所建的殿。但他願神的眼目晝夜看顧這殿，並垂聽什麼？（王上八 27~30） 3. 當所羅門王將聖殿建造完畢，耶和華第二次向他顯現，向他說了什麼？（王上九 1~9） 4. 彼拉多有沒有查出耶穌的罪來？他如何祭司長和群眾說明？（路二三 1~4，13~15）
	<p>背經 王上八 39~40</p>	
<p>【信息摘錄】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人要如何得著滿足呢？聖經說，「耶穌對僕人說，把缸倒滿了水。他們就倒滿了，直到缸口。」（約二 7）這是人得著滿足的第一步。但是，雖然人這口「石缸」裡裝滿了水，水頂多叫人得以潔淨，並不會叫人有真實的滿足。 ➤ 然後，「耶穌又說，現在舀出來，送給管筵席的。他們就送了去。管筵席的嘗了那水變的酒，並不知道是那裡來的。只有舀水的僕人知道。管筵席的便叫新郎來，對他說，人都是先擺上好酒，等客人喝足了，才擺上次等的，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。」（約二 8~10）事實上，作新郎的一定是先把好酒拿給大家喝，好與人一同歡樂。但無論多好的酒，和主耶穌所變的酒一比較，都變成了次酒、爛酒。 ➤ 管筵席的所說的話，是一幅人生的寫照：人生開始都是好酒，到後來就變成了次酒，至終酒就用盡了（約二 3）。人生就是這樣。年輕時擺上的是好酒，年老後擺上的就是次酒，再來就沒有酒了。人生最好的酒是兒童時期，生活真滿足；慢慢的，人越變越老，酒就越來越差，越來越少，到最後就沒有了。 ➤ 但等到我們信主、愛主以後，我們這個人就變了，我們人生的意義就變了，從前我是為理想活、為前途活，現在我是為主而活。這就是「變水為酒」的經歷。就外面來說，我這將近七十歲的年紀是次酒，但就裡面來說，我現在是好酒！我信主、愛主、跟隨主這幾十年來，我對這一位主有許多美妙的追求和經歷，主在我身上也有太多奇妙的作為和工作，以至於這「好酒」在我裡面豐富到一個地步，是可以不斷的舀出來給人喝，給人享受。 ➤ 直到如今，主耶穌仍然是我的喜樂、我的滿足、我的能力、我的行走、我人生一切的盼望，叫我這一生活在地上有說不出來的價值。不僅這樣，許多人因著嘗到我所供應的「好酒」，他們的人生也改變了。從此以後，他們知道在地上怎麼活著最有享受、最有意義、最有目標、最有前途、最有價值、甚至能滿足神！（對人需要的探討） 		

10/8 週 三 (第 123 日)	讀經 王上十~十一 路二三 26~56	【進入事實】 1. 示巴女王聽見所羅門因耶和華之名所得的名聲，就要來用難解的話試驗所羅門。當她親眼看見之後，她有什麼樣的感觸？（王上十 1~10） 2. 在所羅門王年老的時候，是什麼使他的心偏離，去隨從別神，而不像他父親大衛那樣，專一跟從耶和華？對於這情形，耶和華如何向他發怒？（王上十一 1~13） 3. 神藉著申言者（先知）亞希雅對誰說話，要將以色列中的十個支派賜給他，使他作王？但也囑咐他必須如何行，神就會與他同在，為他建造穩固的家？（王上十一 29~40） 4. 當兵丁將耶穌釘十字架，也釘了另兩個犯人，當下主耶穌如何向父禱告？（路二三 33~34）
	背經 路二三 34	
【信息摘錄】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重生，是「從水和聖靈生的」（約三 5）。當施浸約翰出來傳道施浸的時候，他說：「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浸，祂卻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浸。」（可一 8）約翰在那裡所說的「水」既是施浸的水，就主耶穌在這裡所說的「水」也必是施浸的水。主耶穌當時回答尼哥底母的話，必定是尼哥底母一聽就明白的；當時許多人都知道約翰用水施浸，所以主耶穌一提到水，尼哥底母就能領會到這是指著約翰用水施浸說的。約翰所施的浸是悔改的浸，是告訴百姓，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，就是耶穌（徒十九 4）。約翰來用水施悔改的浸，還不能叫人重生；必須「從水和聖靈生的」，才是重生。悔改的浸的意思是說，不只人的行為是惡的，是死的，需要悔改，就是人的自己也是壞的，也是死的，需要埋葬，需要受浸。一個人到水裡去受浸，就是在神面前承認自己的行為是惡的，承認自己這一個人是壞的，是死在罪中的，所以只配死而埋葬。但是，人光是這樣「從水」，還不能生；人必須「從水和聖靈」才能生。人還必須接受主耶穌所賜的聖靈，才能得著神的生命。施浸的約翰先來傳「悔改」（可一 4），主耶穌就緊接著加上「信」（可一 15）。悔改是叫人脫離一切屬乎我們的，相信是叫人進入一切屬乎神的。人因著悔改而進入水，人因著相信而進入聖靈。人這樣進入水，又進入聖靈，就是從水和聖靈生的。悔改而進入水，就結束了舊人的生命；相信而進入聖靈，就得著了神的生命。這樣一來，就是重生。 ➢ 重生，雖然是「從水和聖靈生」，但使人重生的工作，在主觀方面，完全是聖靈自己作的（在客觀方面，完全是基督作的）。所以主耶穌在約翰福音第三章一次提到「從水生」，而三次提到「從聖靈生」（5、6、8 節）。 ➢ 重生叫人得著的生命，不是屬肉體的，乃是屬靈的。這個生命像風一樣的無形可見（約三 8），卻是人所能感覺得到的，是非常實際的。所以重生不是別的，乃是人在自己的生命之外，再得著神的生命。（什麼是新約，第七章） 		

10/9 週 四 (第 124 日)	讀經 王上十二~十三 路二四 1~12	【進入事實】 1. 羅波安接續所羅門作王，當以色列人來見他，要求減輕他們身上的重軛。最後羅波安聽從了誰的話，並如何回覆以色列人，使以色列人離開了大衛家？（王上十二 1~15） 2. 耶羅波安看見以色列人要到耶路撒冷耶和華的殿裡獻祭，將擔憂他的國會歸於大衛家，於是他作了什麼哪些事得罪神，叫他的家從地上除滅？（王上十二 25~33） 3. 耶和華囑咐神人，不可吃飯喝水，也不可從原路回去，但為什麼這神人卻在一個老身言者（先知）家吃飯喝水？為此，這神人的結局如何？（王上十三 8~24） 4. 七日的頭一日，一些婦女到主耶穌的墳墓前，這時有兩個人（天使）在她們旁邊，穿著閃爍的衣服，並對她們說什麼？（路二四 1~7）
	背經 路二四 5 下~7	
【信息摘錄】 ➤ 老先知住在伯特利。伯特利在那個時候是什麼情形呢？耶羅波安在伯特利向他所鑄的牛犢獻祭，他立不屬利未人的凡民為祭司，他自己在他私自所定的月日上邱壇燒香（王上十二 28~33）。他這一切的舉動都是得罪神的。耶羅波安怕百姓上耶路撒冷去在聖殿裡獻祭，所以他就在耶路撒冷之外設立了敬拜的地方。他雖然不是去敬拜別神，他還是要敬拜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那位神，但是，他在耶路撒冷之外隨私意敬拜，這是神所定罪的。耶羅波安不只自己犯了罪，並且引起在他以後的好些王陷在同樣的罪裡（王上十六 19、31，二二 52；王下十三 2）。耶羅波安在伯特利所犯的罪，實在是一件很大的罪。這一個老先知就住在伯特利，耶羅波安所作的事就在他的眼前，而他卻看不見耶羅波安所作的事是犯罪，這個情形真是太嚴重了！先知所以能替神說話，就是因為他知道神的心意。但是，在這裡有一個老先知竟是不知道神心意的先知！不知道神心意的人，也是不能為神說話的人；神不能差不知道祂心意的人為祂自己說話，所以神差那個神人來。 ➤ 老先知看不見在伯特利的敬拜是罪，這是證明他已經出了毛病。弟兄姊妹，你千萬不要以為作濫好人就是有愛心。沒有這件事。你如果看這一個也好，看那一個也好，看在耶路撒冷敬拜是很好的，看在伯特利敬拜也是很好的，這樣就證明你看不見，你有毛病。許多人像老先知一樣，他們的眼睛是迷糊的、有病的，他們沒有看見什麼是得罪神的，他們以為敬拜神的事總是好事，在伯特利的敬拜有什麼不可以呢。弟兄姊妹，你能說這樣就是有愛心嗎？一個醫生，他能顧念病人，他能愛病人，但是他不能說那個病人沒有病。如果一個醫生說一個生病的人沒有病，這是證明那個醫生不行，他的眼睛看不見。老先知住在伯特利，而他看不見在伯特利有罪；罪擺在他的面前，而他沒有感覺；哦，這是多麼可悲，多麼可怕的事！ ➤ 但是，可悲的不只是老先知，更可悲的，那個神人竟也受了老先知的害！耶和華囑咐那個神人說：「不可在伯特利吃飯喝水，也不可從你去的原路回來。」神人記得這個囑咐，所以他拒絕了王的邀請，他也拒絕了老先知第一次的邀請。可是，等到老先知對他說，「我也是先知，和你一樣；有天使奉耶和華的命，對我說，你去把他帶回你的家，叫他吃飯喝水，」他就被這幾句話蒙蔽了；他以為老先知也是先知，總比我經歷多，我應當聽他，所以就同老先知回去，在老先知家裡吃飯喝水。神人因着老先知的話而違背了神的命令，結果被獅子咬死。神人對於神的命令原是十分清楚的，可是因為受了「我也是先知」這樣的話的影響，他就迷糊了。在這裡，有一個極嚴重的教訓，就是一個事奉主的人，有了神清楚的命令之後，任何老先知所說的話如果與此不合，就千萬不要聽他。		

	<p>➤ 保羅囑咐在加拉太的信徒的話，也有同樣的原則。他說：「無論是我們，是天上來的使者，若傳福音給你們，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，他就應當被咒詛。」(加一 8) 保羅所傳的福音，不是出於人的意思，乃是從耶穌基督啟示來的(加一 11~12)。他說，「無論是我們」，意思就是說：即使是我保羅自己到你們那裡去，如果我今天所傳的福音與我素來所傳的福音不同，你們就不要相信。你們只應當相信從耶穌基督啟示來的福音，你們不應當相信「保羅」這樣的名字，他在這裡表示一個態度，就是他完全站在神的真理這一邊來說話，他不為人留一點的地位，也不為他自己留一點的地位。他要他們完全信從神的真理，而不是信從人的名望。(十二籃，神人與老先知)</p>	
<p>10/10 週 五 (第 125 日)</p>	<p>讀經 王上十四~十五 路二四 13~35</p>	<p>【進入事實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當耶羅波安的兒子亞比雅病了，他的妻子去見申言者(先知)亞希雅。耶和華藉著他如何宣判耶羅波安的男丁的結局?(王上十四 7~13) 2. 猶大王亞撒像大衛一樣。他除了邱壇沒有廢去之外，行了哪些在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?(王上十五 8~15) 3. 門徒中有兩個人往以馬忤斯去，主耶穌親自就近他們，和他們同行。當他們向主述說在耶路撒冷所發生的事，主如何回答他們?他們又是在什麼時候才認出主耶穌來?(路二四 25~32)
	<p>【信息摘錄】</p> <p>➤ 當人在那裡為著生存而忙碌(亦即這裡所說的打水)時，也許他生存的問題是解決了，但在他裡面常常感覺，有一種說不出的窩囊。你若問他，「有沒有房子?」「有!」你再問他，「有沒有地?」「有!」「有沒有存款?」「有!」「有沒有妻子?」「有!」「有沒有兒子?」「好幾個!」「有沒有女兒?」「有!」你再問他，「你這一生倒底怎麼樣?」他要說，「窩囊!」你說他活不好，他活得也不錯;你說他活得好，他卻沒有滿足，總覺得少些什麼。事實上，人都喜歡打水，人也必須去打水，但是他所打的水卻不能叫他滿足。</p> <p>➤ 當撒瑪利亞婦人來打水的時候，主耶穌對她說，「請給我水喝。」你知不知道，你以為是你在尋找神，事實上是神在尋找你;你以為是你在求神，事實上是神來求你;你以為你向主要水喝，但事實上是主向你要水喝。主不僅曾經向撒瑪利亞婦人要水喝，祂如今也對我們說，「請給我水喝!」</p> <p>➤ 人是照著神的形像和樣式被造的。(創一 26) 人之所以不滿足，是因為他沒有神;人之所以覺得若有所缺，是因為他沒有神。不僅這樣，若沒有得著人，神也同樣不滿足，神也同樣若有所缺。所以神會說，「人啊，你之所以沒有滿足，是因為你缺少了我;我之所以沒有滿足，是因為我還沒有得著你。我要先成為你的滿足，然後我才能因著你得滿足。」</p> <p>➤ 第十節說，「耶穌回答說，你若知道神的恩賜，和對你說請給我水喝的是誰，你必早求祂，祂也必早給了你活水。」人活著不僅僅是為著生存的需要，人活著更是為著生存的价值。人生存的价值是聯於神的，人生存的价值是必須有神的，人生存的价值是要得著活水的。(人需要神，神也需要人)</p>	

10/11 週六 (第 126 日)	讀經	王上十六~十八 路二四 36~53	【進入事實】 1. 亞哈接續他父親暗利作以色列王，他除了行耶羅波安的罪之外，又娶了誰為妻，並且事奉什麼偶像，惹耶和華的怒氣，比他以前的以色列諸王更甚？（王上十六 28~33） 2. 因著亞哈的惡行，神興起提斯比人以利亞，他對亞哈說了什麼話？之後神要以利亞到基立溪旁，由誰來供養他？又叫他到西頓的撒勒法，由誰來供養他？（王上十七 1~16） 3. 以利亞要拜巴力的先知與他一同獻祭，呼求神的名，那降火回應的，就是神。當以利亞獻祭的時候，他將什麼倒在燔祭和材上？並且如何向耶和華禱告？（王上十八 22~24，30~40） 4. 當耶穌向門徒顯現，親自站在他們中間，門徒們卻驚惶害怕，以為看見了靈。於是，主耶穌如何向他們證實祂的復活？（路二四 36~43）
	背經	路二四 47~49	
【信息摘錄】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當以利亞對亞哈王說完了話以後，神似乎對他說：「好了，你該做的也做完了；現在，你該學一點功課了。從這裡往東去，藏在約但河前的基立溪旁。你要喝那溪裡的水，我已吩咐烏鴉在那裡供養你。」（王上十七 3~4）這不是很髒嗎？烏鴉是非常髒的鳥，而烏鴉叼來的肉——簡直不知那會是個什麼味道。烏鴉叼來的肉也就罷了，因為你至少還可以烹調一下；但是，你無法重做烏鴉叼來的餅，就只好吃了。「於是以利亞照著耶和華的話，去住在約旦河前的基立溪旁。烏鴉早晚給他叼餅和肉來，他也喝那溪裡的水。」（十七 5~6）我們不知這段時間有多長，我猜想也許要一年，因為這是神成全以利亞整個過程的第一段。 ➤ 以利亞從王宮裡出來，走在街上，很可能沉浸在自己的成功裡，想想自己剛才在亞哈王面前所說的話，是何等的有能力。他如果把這些事告訴街上的人，人們一定佩服得目瞪口呆：「哇，真是個不得了的年輕人哪！大有前途啊！」但神來說了：「以利亞啊，你是怎麼回事？為什麼你所到之處都有風啊？而且你所說的，就是你在亞哈宮中所發生的光榮事蹟。你怎麼會變成這樣？走，走，走！往東去。去到約但河前的基立溪。」 ➤ 「約但」意為「降低」。有一天，以利亞突然發現自己不再是個平凡的人，他就覺得自己真是了不得啊！所以，神就說啦：「以利亞，你走路都帶風；你不論去哪裡，所見證的都是你在亞哈宮中的所言所行。好啦，現在也多少天不下雨了，你應當去約但，降低你自己。這是你學的第一個功課。」神不僅提到「約但」，祂乃是說「約但河前的基立溪」。「基立」意思是「修剪」。因此，神所說的是：「你要降低自己；在你降卑的過程中，我會一直修剪你。」 ➤ 每一個人都應當說：「主，感謝你，因為你修剪我們。你在我們身上做了一些事，要除去我們的驕傲，除去我們的自以為是，除去足以供我們誇口的，除去一切叫我們覺得榮耀的，除去一切可供我們向人炫耀的。你不只叫我們降卑；在降卑的過程中，你還來修剪我們。」（以利亞與以利沙） 			